

福建中医药大学 2016 年拟补授医学博士学位人员名单公示（第三批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》，经校第十三届学位评定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，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签发，决定拟补授予江一静同志医学博士学位。具体名单如下：

序号	学号	姓名	性别	国别/地区	出生日期	学位类型	专业	备注
1	1111210003	江一静	女	中国	19840101	医学博士学位	中西医结合临床	补授予学位

现予以公示三个月（时间： 2016 年 11 月 8 日-2017 年 2 月 7 日）。公示期间有异议者，可向研究生院或校监审处反映。

研究生院电话： 0591-22861219，校监审处电话： 0591-22861127。

福建中医药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

2016 年 11 月 8 日